大學圖書館
19 卷 2 期（民國 104 年 9 月） 頁 108-128

私人藏書脈絡初探

A Preliminary Study of Private Book Collections

吳宇凡 Yu-Fan Wu

國立政治大學圖書資訊與檔案學研究所研究生

Ph.D. Student, Graduate Institute of Library, Information and Archival Studies,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國家發展委員會檔案管理局科員

Staff, National Archives Administration, National Development Council

wuyufan.tw@gmail.com

蔡孟軒 Meng-Siyuan Cai

國立政治大學圖書資訊與檔案學研究所碩士

Master, Graduate Institute of Library, Information and Archival Studies,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國立政治大學中國文學系行政專員

Administrative Assistant, Department of Chinese Literature,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xuan227@gmail.com

【摘 要】

私人藏書有其既定之脈絡與意涵，而這樣的脈絡包含著書籍擁有者個人的思想詮釋，除表現於書籍的選擇上，更體現於書籍所呈現的分類與排列順序。目前各典藏單位對於私人捐贈圖書的管理過於重視「捐贈」意涵之呈現，相較捐贈者之生平、捐贈之動機及使用書籍時保留其中的「思維」卻未具體描述與保存，闕而弗如，對於研究相同領域的閱讀者而言，失去了藉由書籍擁有者對於其所典藏書籍的分類與擺放順序，進一步地瞭解其對於該書的想法與思維的機會。本文即焦注私人藏書的原始架構對於呈現原擁有者的思維脈絡的重要性進行探討，整理國內外相關文獻，分析我國文化典藏單位對於私人捐贈藏書的管理方式，並針對現行方式提出質疑與建議，以茲相關單位參考。

收稿日期：民國 104 年 3 月 3 日；接受日期：民國 104 年 4 月 29 日 doi:10.6146/univj.19-2.05

【Abstract】

Private book collections are endowed with specific contexts and meanings, which include the collector's own interpretations displayed in the selections, classifications and arrangement of books. Collecting institutes tend to overemphasize the meaning of "donation," without probing into the specific descriptions and preservations of the collected items. This negligence thus prevents the researchers from further understanding the contexts of how books are classified. This essay looks into the contextual framework of original management of private book collections by sorting out related literature and analyzing the management models. Consequently, the research also provides certain inquiries and recommendations for the collecting institutes.

關 鍵 字：私人藏書；脈絡

Keywords：private book collection; context

壹、前言

為加速推動數位人文研究並擴大使用既有珍貴數位資源，國立臺灣大學（以下簡稱臺大）於 2012 年將數位典藏研究發展中心改制成為數位人文中心，除整合相關研究人力與資源、運用資訊科技，推動數位人文之研究及教學，以建構數位人文研究環境，並持續建置、維護數位典藏成果，培育數位人文研究、教育之人才，從而推動國內外數位人文機構之合作及交流（臺灣大學數位人文研究中心，n.d.）。為使更多人瞭解數位人文之核心概念，臺大數位人文研究中心主任項潔解釋數位人文係「借助數位科技方能進行的人文研究」，其並稱「數位人文的研究，即是企圖尋找在前數位時代中難以觀察的現象、無法想像的議題與無法進行的研究」（項潔、涂豐恩，2012）。

在研究取向上，數位人文研究分作文字分析與利用新科技展現過往文字所不能負載的成果等兩個面向，成為現階段數位人文領域發展的兩種主要類型（項潔、翁稷安，2012a），而數位人文研究與傳統人文研究的差異，項潔在其論文〈多重脈絡 - 數位檔案之問題與挑戰〉中則進一步說明體現數位人文研究中的脈絡（context）一種反應構成歷史基本要素的資訊的保存、創造與多元概念，而典藏單位得以「透過建立數位資料的觀察系統，讓研究者可以更自在的去觀察史料，更自由地進行分析與論述」（項潔、翁稷安，2012b）。

脈絡，或可視之為物件產生背景或物件相互間關係的資訊，不論在傳統研究領域或新興研究範式之下，不僅有助於研究者發現或創造嶄新研究取徑，在新科技的輔助之下，更可作為研究者宏觀研究視角的工具，使研究更加全面、

客觀且完整。可惜的是，雖然在數位化的時代脈絡資訊的保存與提供已為許多學者所重視，然在探討典藏單位處理實體藏品的議題上，卻往往因為各項因素而未予以重視。為思考與論述脈絡資訊之重要性與功能，本文從檔案管理的理論與原理作為基礎，探討私人藏書原始編排所隱含脈絡的重要性，並參酌國內外相關文獻，從私人藏書的定義、特色、選擇、管理等面向瞭解原始編排架構對於呈現藏書擁有者思維脈絡的意義，並針對相關單位現行方式提出質疑與建議，以茲參考。

貳、脈絡的定義與功能

1880 年，普魯士國家檔案館頒布了檔案的原始順序原則，該原則強調經由檔案的原始順序，可反映出其原有產生與使用的情況（Fox, 1990）。普魯士國家檔案館的作法無疑已意識到物件在集合時所隱含的「相關」訊息，這類訊息或可稱之為「脈絡」（context），其重要性並不亞於物件本身所具有的外在訊息與內容價值，除可深入瞭解典藏物件與產生者，更可協助典藏物件之界定，並利於使用者查檢。

波蘭籍人類語言學家馬林諾夫斯基（B. Malinowski）於 1923 年提出脈絡的想法，其將脈絡分成文化脈絡（context of culture）與情境脈絡（context of situation）二類（Malinowski, 1935）：文化脈絡係指所在其中的社會文化背景，情境脈絡則係當下的具體情境。馬林諾夫斯基所提出的脈絡概念延伸至各領域，除語言之外，文化典藏領域，如博物館、圖書館、檔案館等，皆佔有一席之地：J. Paul Geety Trust 藝術資訊任務小組定義《藝術品描述類目》（CDWA：Categories for the Description of Works of Art）裡所稱脈絡為藝術品或建築物在其創作或存在過程中，與之相關的政治、社會、經濟、宗教事件或運動，在描述應用上，脈絡亦可代表一個作品所在的特殊建築環境或挖掘出作品的遺址背景（J. Paul Geety Trust, 2014）；國際圖書館協會聯盟（IFLA：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Library Associations and Institutions）稱《書目記錄功能要件》（FRBR：Functional Requirements for Bibliographic Records）的作品脈絡為作品原始構思時的歷史、社會、知識、藝術或其他背景（IFLA, 1998）；中華人民共和國《電子檔歸檔與管理規範》稱脈絡為背景資訊，其定義為描述生成電子檔的職能活動、電子檔的作用、辦理過程、結果、上下文關係以及對其產生影響的歷史環境等資訊；國際檔案協會（International Council on Archives, ICA）解釋《通用國際檔案描述標準》（ISAD (G)：General International Standard Archival Description）的脈絡項（context area）主要為記錄有關檔案描述單元的來源與其館藏地有關的資訊，如族譜、生卒年表、機關架構、企業組織等（ICA, 2011）。

此外，臺大數位人文中心主任項潔對於脈絡的解釋，其歸納明清檔案學者秦國經先生及政大圖書資訊與檔案學

研究所薛理桂教授二者論述，提出檔案學的檔案脈絡分為以檔案出處為中心、以時間順序為中心及以具事件為中心等三種脈絡，以出處為中心者，代表著和檔案相關人、物的保存，以時間為中心者，代表著變化，以事件為中心者，則代表著將檔案串連的故事（項潔、翁稷安，2012b）。

各領域儘管對於脈絡的解釋不盡相同，但仍脫離不了兩個意思：一係指在某種上下文中被界定的概念，另一則係指物件所依存的文化、歷史或空間等物質性的脈絡。若要完整分析脈絡所涵蓋意義，根據索振羽《語用學教程》一書所歸納，包含上下文脈絡、情境脈絡及民族文化、傳統脈絡三個方面，如表 1 所示（索振羽，2000）。

故此，除卻語言學所指稱上下文間關係，我們可以得知脈絡在文化典藏單位係為更深入瞭解物件之人、事、時、地、物等非物件內外在特徵所直接表現之產生背景資訊的集合，如作者資訊（生卒年表、機關組織架構、族譜）、文化資訊（政治、社會、經濟、宗教等事件或運動）、時間資訊（年代對照）、環境資訊（地名沿革、水文遷移、氣候變化、天文異象），甚而物件載具、出土遺址等相關訊息，皆可作為脈絡描述標的。簡言之，所謂脈絡，即係非從物件本身直接得到，然卻可透過其更深入瞭解物件之資訊，而其描述標的並非需為實體物件，甚而一個集合、一個概念、一個文化習慣、一種語言等，皆可作為脈絡描述的對象。在功能上，探究各文化典藏單位對於脈絡的定義及相關描述規則介紹，脈絡的功能可歸納為下列幾點：

一、深入瞭解典藏物件

脈絡對典藏品的了解將有極大的幫助，使用者可藉由精確指出其位置、年

表 1：脈絡分類

脈絡類型	對應標的
1. 上下文脈絡（context） 由語言因素構成	■ 口語的前言後語 ■ 書面語的上下文
2. 情境脈絡（context of situation，作者原翻譯為場景脈絡） 由非語言因素構成	■ 時間 ■ 地點 ■ 話題 ■ 場合 ■ 交際參與者：身分、職業、思想、教養、心態
3. 民族文化、傳統脈絡	■ 歷史文化背景 ■ 社會規範和習俗 ■ 價值觀

資料來源：索振羽（2000）。語用學教程．語境。北京市：北京大學出版社，頁 18。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代、譜系、事件和用法等因而提升對典藏品的理解，如 General Idea 的作品深受 AIDS 傳染病的影響，因此描述其創作原因、背景、生卒年表更可提升使用者更深入瞭解典藏物件（Newsgrist, 2006）。脈絡對因特定事件而創作的作品、藝術或建築也特別重要，如 1893 年在芝加哥的哥倫比亞世界博覽會；或雜誌的特別版，如：Metropolis: Design 2001- What will we do for the future?。

二、典藏物件輔助鑑定

脈絡資料的功能恰與美國自治州和地方歷史協會（American Association for State and Local History）對於歷史資料的定義相同，其指歷史資料即提供有關物件廣泛歷史背景的資料，而這些資料連結了人物、團體組織、地點、事件和概念，並可幫助鑑定該物件及相關物件（Blackaby, 1989）。

三、典藏物件的聚集與檢索

脈絡的描述使資料更具結構性，並記錄物件和建築環境以及考古遺址上的歷史關聯，使典藏物件彼此相互連結、聚集。典藏品或典藏品的創作資訊若鮮少為人所知的話，如特定戰役所使用的盔甲，即可透過脈絡的描述而聚集這些物件，從而協助查檢。

四、瞭解大眾對作品的看法

脈絡的詮釋可能有不同的意見與方法，脈絡的描述應要將這些意見陳述並記錄下來，如典藏品過去是如何被觀賞（原始擺設位置）和某一時間是如何被觀賞（歷史上的擺設位置）提供參考的觀點。

五、宏觀視野瞭解物件集合趨向

2012 年，臺大數位人文中心主任項潔於「第三屆數位典藏與數位人文國際研討會」中發表一篇名為〈多重脈絡 - 數位檔案之問題與挑戰〉的專文，此文的發表主要在探討數位化歷程致使檔案傳統脈絡的斷裂與新式脈絡的建構之相關議題。而在檔案數位化時代，項潔並提出系統可提供檔案原始脈絡、重組原始脈絡產生的多重脈絡、鳥瞰型的脈絡、子文件集的綜觀脈絡、文件間統計型的脈絡、文件間隱藏的新脈絡等六項脈絡概念，對於以往難以探掘之研究視角，提供不同的宏觀視野，從而發現大範圍不同面向之物件趨向（項潔、翁稷安，2012b）。

參、私人藏書的特色與脈絡建構

在瞭解脈絡的定義與功能後，此處我們再來討論私人藏書的特色及其脈絡建構。藏書有其獨特性質，不同於圖書館及書店所陳列書籍，係一種為閱讀、保存、鑑賞、研究和利用等目的，而進行的收集、整理、典藏圖書等活動（徐雁，1994），係人類保存、留傳書籍與知識的一種行為，除能建構自我學術知

識涵養，在英國，更有貴族透過藏書來作為提高他們名望和社會地位的一種手段（沈蘭燕、華薇娜，2010）。而私人藏書則係個人或家族進行藏書的各項活動，並將書籍典藏於家室或藏書樓的空間中。在中國，私人藏書係隨春秋戰國時代思想百家爭鳴的現象而產生，至隋唐因施行科舉而漸興，到了宋代因雕版印刷活躍而大盛，直到明清代也依然相當盛行，甚至有像清代孫從添《藏書紀要》這類治理藏書的專門論著。西方國家私人藏書歷史則可追溯至公元前 400 年，真正發展卻直至 1870-1930 年代，此時期知名藏書家多如牛毛，甚而出現「藏書癖」（Bibliomania）等專有名詞以形容那些愛書成癡的藏書者（艾莉森．胡佛．芭雷特，2011）。[1]

私人藏書的形成主要係透過購買、抄寫、餽贈、繼承、自著等方式所構築而成，在選擇上，考量藏書者選擇書籍時的動機或原因，可區分為外在與內在兩種因素：所謂外在因素，係指藏書的目的及需求等功能性層面因素而言。中國古代私人藏書主要係以「秘惜所藏」為目的，即珍秘及愛惜藏書以供家族及後代使用，從而形成「每得祕本，手寫口誦，夜以繼日」、「不惜以重價購舊本，至於質衣以償」（王引之，2002），次亦反映中國古代知識私有的特色；周少川於《藏書與文化：古代私家藏書研究》將私人藏書的目的分為「著述」、「校勘」、「博采」、「販賣」四種，皆係將藏書視為一種較為功能性的目的，到了近現代的社會，私人藏書承繼了古代的四項目的，然主要仍以著述與博采為主（周少川，1999）。

書籍選擇的內在因素，從閱讀的行為及過程來看，多數的閱讀具有跳躍或者文本間互相牽引流動的特質，這些閱讀的特質會直接影響個人組成其藏書所歷經挑書、選書、藏書過程的依據，因文本相互牽引的特質而產生圖書收藏的有機性質，而此相互牽引的特質決定於收藏者自身，因而構成書籍在選擇與編排上的脈絡性。在書籍建構的跳躍特性部分，私人藏書形成的多元動機與原因係造成一種跳躍或者斷裂的特性，其原因之一係因個人在選擇書籍時經常是隨機式瀏覽書店裡的書籍，根據書籍主題內容的閱讀或者書籍的裝禎、字體、印刷等形式來選擇獲取書籍。此外，個人亦可能從書目資訊、書評書介或者他人介紹、課程需要等管道而產生購買書籍的動機，這些閱讀及選擇的過程經常都是跳躍而不具相關的。一個擁有相當數量藏書的人大多不會只擁有同一類書，即使領域相同也必然有著不同的主題或形式，因此在有限空間的私人藏書中，書籍的形式內容及主題之間也就會呈現一種斷裂跳躍的特質。而關於文本間的相互牽引，其影響私人藏書的組成，讀者在進行閱讀的過程中，係因書中提到的某些觀念或書目而尋找下一本相關的書，或因撰寫文章的書目參考而收集大量的相關主題書籍，這些書籍雖然彼此獨立，卻因藏書人的需求而有了連結及牽引，使得這些外表看似互不相關聯的書透過藏書人的選擇而在書架上相遇，因此使書籍在原有的獨立性質外又產生附屬於藏書者個人的意義，同時在這文

本互相牽引的情況之下，也構成了專屬於藏書人的知識有機體系。

挑選書、藏書而形成私人藏書的過程，即足以展現個人對於知識、閱讀的獨有關注和情感，巴斯班斯在《溫和的瘋狂》書裡提到：「每一位藏書家都是一位講故事的人；每一種收藏都是一種敘述」（Basbanes, 1999）。就單一圖書來看，書籍擁有自己的主題內容，也代表作者的思想邏輯和詮釋角度，但若圖書進入一個人的「藏書」之後，則具備另外一層專屬藏書者的意義及脈絡產生，這其中體現個人的喜好、閱讀需求。這也是為何說「收藏」是一種「敘述」及「講故事」的過程。德國文化批評家班雅明在〈打開我的圖書館－談收藏書籍〉一文中提到，「一本書最重要的命運是與收藏家遭遇、與他的藏書會際。當我說對一個真正的收藏家，獲取一本舊書之時係是此書的再生之日，並不是誇張」（本雅明，2008），書籍除因作者在寫作時賦予的意義之外，在進入個人的書架而成為私人藏書之後，與這位藏書者及其他的藏書進行交會，因而產生了屬於個人的獨特脈絡，這也是私人藏書對於書籍本身所產生的另外一種意義，知名作家南方朔於《愛書狂賊》導讀中即稱「透過收藏物件，人們可以試著留下時間的痕跡，可以建造自我和集體的認同，也可藉著收藏的品味感來創造自我的歸屬」（艾莉森・胡佛・芭雷特，2011），而這樣的自我歸屬創造即隱含了藏書者私人思維於藏書之間。

此外，私人藏書的庋架與排序部分，藏書家為利於其管理與查檢書籍，發展各種不同的編排方式，以中國為例，自古歷代藏書家即發展許多不同的方式以庋藏書籍，例如《西京雜記》中即有記載，「秘閣圖書，表以牙籤，覆以錦帕」，即係因卷軸數量多，藏書家為便於尋找，而於軸頭上掛個象牙製成的籤牌，註明書名和卷次（葛洪，1997）；唐朝李泌使用紅、綠、青、白四種顏色的牙質書籤分懸於四部書，以區別所藏經史子集等書，因李泌曾被封為鄴縣侯，後世更因而將藏書眾多稱為「鄴架」（韓愈，1984）；明代祁承㸁在其《庚申整書小記》中將藏書管理比喻為用兵、將兵，並提出用寡法、用眾法、部勒法、應卒法、聯絡駕馭法、堅壁清野法、用寡御眾法、借資於人法、因糧於敵法等幾種書籍管理方法，其中部勒法係指書籍陳列如排兵布陣一般有序；應卒法要求圖書陳列中展現分類條理，做到「暗中摸索，惟信手以探囊；造次取觀，若執鏡而照物，如信手拈物」；駕馭聯絡法則係提倡能「抽一卷而萬卷可知，舉一隅而三隅在目」（李雪梅，1999）。而清藏書家葉德輝在《藏書十約》中，具體提出依據書籍大小及單書、叢書之別來排放書籍。孫從添在《藏書紀要》中也有提到圖書的擺放方法及書架的設計。另外也有藏書家在庋架之前先於書根處註明書名或卷數以便於取閱。這些古代藏書家的排序邏輯和陳列書籍的各自專屬系統，可謂琳瑯滿目不可勝數。

到了現代社會，一般私人藏書的排架順序，普遍來看有依照語言、作者、

出版社、外觀形式、主題內容、分類號碼、分類法、使用頻率、書籍取得來源、喜好程度、珍貴程度等排序方式，當然這是指有心於排序管理私人藏書的個人而言，另外也有不具一定順序而任意排放書籍者、依照閱讀順序排放者，或者在寫作參考結束後將一系列書籍隨意整個歸回書架者，甚至是將書籍任意堆放於地上或各處者。我們以作家馮光遠為例，其針對「美國棒球」的熱愛，更體現於其書架上的集合（逛書架編輯小組，2004）：

從書架上的 CD 堆，馮光遠抽出一張棒球專輯播放，首先登場的是球迷家喻戶曉的歌曲〈起身去看球〉（Take Me Out to the Ball Game!），接著換上經典劇碼《誰在一壘？》（Who's on First?）那段令人捧腹不已的 Stand-up Comedy。除了音樂、戲劇，許多美國小說和電影都以棒球為題材，政治、經濟、科學等不同領域的作者也常「藉球發揮」，在馮光遠書架上的棒球區，即有古生物學家 Stephen Jay Gould 談個人的棒球狂熱，政論家 George Will 以幾位知名的棒球選手做例子，談棒球隊管理、投球、打擊跟防守。

馮光遠以其對棒球的熱愛轉換於書架上的呈現，並將與「棒球」這類主題相關的資料以「跨領域」的方式聚集在一起，而「跨領域」的決定與選擇在於馮光遠自身的判斷與邏輯，這樣的思考模式具體地呈現更係私人收藏者脈絡的體現。學者張燦輝即稱：「每個重度閱讀者，腦子裡都該有張地圖，像圖書館的藏書指示一樣，以便更有效率地找到需要的書」（逛書架編輯小組，2005）。這樣的地圖轉換於私人藏書上，即展現於書籍的選擇、分類與編排上，其所包含藏書者自身的思維邏輯與環境背景影響，對於研究相關領域的研究者而言是重要的。這些排序方式實際上都是因個人習慣、使用需求及思考方式的不同而因人而異，而且這些分類的方法也經常都是書籍在上架的過程中逐漸修改調整而形成，不若圖書館早已定好一套不變的制式規則。Henry Petroski 在其著作《書架：閱讀的起點》（The Book on the Bookshelf）羅列各式私人藏書的編排方式，若以編排依據作分類，則可歸納為「以書籍為主體」及「以藏書者為主體」兩種，如表 2 所示（亨利．佩特羅斯基，2000）。

事實上，私人藏書並不像圖書館因為要服務大眾而包羅萬象，因此在藏書的構成中參雜了個人的需求與喜好的性質，這些較為私人性質的藏書，在書與書之間的領域關係和形式內容上，也因而充滿獨特的個人色彩。洗懿穎稱「相對公共圖書館的書架所象徵的秩序性（如不變的圖書編號）和統一性（各地共同採用的圖書編制），私人圖書架在後現代的情境下，產生一種只對某個藏書者有意義的排列，架上的藏書蘊藏著只屬於他的回憶、他跟藏書的關係、他的世界，雖然這個世界成不了一個整體」（洗懿穎，2004），在這樣的情況中，使得私人藏書具有反映個人思想脈絡、興趣喜好與生命經驗的意義，尤其私人藏書的擺放排序和整個藏書管理中，並不像一般圖書館依照既定的分類

表 2：私人藏書編排方式

編排依據		編排方式
以書籍為主體	外在資訊	－按作者姓氏的字母先後 －按書名的字母 －按內容分類 －按尺寸大小 －按水平位置 －按顏色排列 －精裝平裝二分 －按出版公司分類 －按出版時間先後 －按書頁多寡 －按國際標準書號 －按價格排 －精裝書衣之處理 －新書與二手書分開擺
	內在資訊	－按杜威十進分類法 －按國會圖書館系統
以藏書者為主體	自身思維邏輯	－讀過的與未讀過的二分法 －以好惡為原則 －以感情上的價值為準 －隱藏資訊的排列方式 －密室藏書
	自身體驗經歷	－按來源歸類 －按取得先後順序 －兩種心靈的結合

資料來源：亨利．佩特羅斯基（2000）。書架：閱讀的起點。臺北市：藍鯨出版，頁 277-305。

法來分類編排，私人藏書全是隨個人自由加以排列的，因此更能呈現個人的生活習慣、思考邏輯、閱讀參考過程與知識分類系統。故可知私人藏書係藏書者自身思維所構築而成，或可比擬為一創作行為，只是這樣的創作本體與其他創作不同，是一種書籍的集合，而這集合的過程就好比是書籍編撰者撰書過程與背景，從而創造屬於藏書者自身的思維脈絡於其中。

肆、私人藏書脈絡的價值

事實上，在藏書的過程中，藏書者的思維及書籍與書籍間的關係（或分類）體現於書籍編排位置與順序上。普魯士國家檔案館在 1880 年頒布了檔案的原始順序原則，該原則強調經由檔案的原始順序，可反映出其原有產生與使用的情況（Fox, 1990）。大多數的檔案都是經由單一機構所產生，當這些檔案

仍是現行文書時即具備一定的順序，此順序係當時承辦業務人員為因應其業務的需求所產生，由此順序可反映出當時業務的狀況，因為這項特質是確保檔案保持完整性的要素，並隱含檔案產生時的脈絡資訊，如果強迫使用人為的編排方式，將破壞檔案所具有的歷史證據價值，也因此打散檔案所隱含脈絡內容（薛理桂，2002）。

尊重檔案的原始順序係檔案人員在歷經無數次的錯誤經驗中所累積而來的智慧結晶。由於檔案所具有的特質，無法強迫採用其他資料的處理方法，而保持檔案原有的順序以解決傳統檔案處理的問題。尊重檔案原始順序除可促進檔案編排的處理、定義與描述檔案的內在結構外，更可顯示產生單位的特質於關係，並利於使用者檢索檔案。

私人藏書因其蘊含藏書者個人思維，其構成可視為一種創作行為，故在某些特性上與私文書相近，其脈絡體現於收藏來源、入藏時間及入藏背景，更發生於藏書典藏時的原始順序與編排情形，藉此反映出私人藏書當時的狀況。藏書者在進行挑選、獲取書籍的過程及根據其挑選的書目中，即反映個人對於書籍的研究參考使用需求、興趣喜好或者獨特的生命經驗，而獲書之後對藏書進一步的排架順序、分類等資訊，也可呈現出個人的思考脈絡與獨有的知識體系。因此，作家艾莉森．胡佛．芭雷特（Alison Hoover Bartlett）在其書中寫道，「許多擇偶和社交網站都會讓會員列出正在閱讀的書，理由很簡單，書可以透露出一個人的很多事情。對於藏書家而言尤其如此，因為書架不只反映他讀了什麼，更明白象徵他是什麼樣的人」（艾莉森．胡佛．芭雷特，2011）。基本上，私人藏書除為藏書者個人經濟能力的表現外，更為藏書者知識修養與價值觀及人生追求的重要體現，個人對於書籍的選擇、管理與編排等個人思想所賦予之行為更隱含藏書者思想脈絡於期間，所實現的書籍組織方式將與其他人截然不同且獨一無二，不應因各項原因而打散，檔案館在典藏私人藏書上，即注重全宗、來源原則及原始順序三項原則，以保存其所隱含之脈絡資訊，不僅可作為保留收藏者個人精神特質及生命經驗，並展現其思想脈絡與知識分類體系。

因此，私人藏書的歷程與原始編排對於個人的思想與生命精神體現具有相當的重要性及價值，而其價值可分為兩點來看，首先就保留個人精神特質及生命經驗而言，一個人的書房或書架的藏書是非常能展現個人的學科背景、興趣喜好、閱讀品味、精神靈魂之處，書架上陳列或書房裡堆放之藏書處處無不隱匿了個人對於知識與閱讀的欲望與滿足，也紀錄了個人含英咀華徜徉於書籍的歷程。周作人於《書房一角．原序》中提到，「從前有人說過，自己的書齋不可給人家看見，因為這是危險的事，怕被看去了自己的心思。這話是頗有幾分道理的，一個人做文章，說好聽話，都並不難，只一看他所讀的書，至少便掂出一點斤兩來了」（周作人，2002），因此保留藏書原始順序，除了足以完整反映個人的閱讀、參考、知識

獲取的經驗之外，也可讓他人在藏書者未被拆散的藏書之中一窺其人之涵養、精神特質以及個人透過書籍而建立起的獨有生命經驗及風景，就像《愛書人的喜 ：一個普通讀者的告白》書中一段：「透過瀏覽父母的藏書，而非窺探他們內室，哥哥和我更可以天花亂墜地想像父母的品味、欲望，他們的夢想以及他們的罪過。他們的自我（selves）就是他們的書架（shelves）」（安・法第曼，1999），藏書者的風貌形象很能夠透過其被保留原始順序的藏書中重新展現。

再者，有關展現個人的思想脈絡與知識分類體系部分，一般公共圖書館皆係依據制式且多數大眾都明白瞭解的分類法來分類，並且以由左而右由上而下的排序方式來陳列書籍，而私人藏書主要則是隨個人的使用習慣或使用需求來管理圖書，因此，如何排？如何分類？每本書對於個人的意義及作用？全都是因人而異，是無法加以預期或推測的。阿爾維托・曼谷埃爾於《深夜裡的圖書館》書中有專章討論其藏書的分類及排序，他表示自己分類藏書的方法時常異動，有時以書的大小來排列，有時卻又以主題類別或者書籍顏色或語言或喜好程度來分類，後來他嘗試為自己的分類方法下個結論，「排序會再產生新的排序。一旦設定了一種分類之後，它會讓你想到或帶出其他再細分的分類，結果沒有一個分類法，不管是書架上的或紙上的，是完全能限定清楚分類範圍的」（阿爾維托・曼谷埃爾，2008）。從阿爾維托的例子中，可具體看到個人對於藏書編排的不確定性。這裡再以作家張大春為例，其依據其個人經驗與思維，定義每個分類的內容與排序意義：「文學書大抵按出版社放，北邊靠落地窗的一櫃是政治、大陸研究類；靠樓梯第三排則是外文書；南面靠門的一落則是「朋友櫃」，擺的是文友贈書」（逛書架編輯小組，2004），而這樣透過智能詮釋的後的分類體系，若非經過本人說明，外人則無從瞭解每本書對其的意義與作用：「電腦旁一落《袁世凱與近代名流》一類的書，原來是他進行中的小說《扮皇帝》的材料，書架上一套正中書局新出的《新編古春風樓瑣記》，也是寫作的參考書；桌上一本攤開的《漢語大詞典》，正翻到「骨」部，則是他新書《鬼語書院》的靈感來源之一」（逛書架編輯小組，2004）。

法國文學批評家羅蘭巴特（Roland Barthes）提倡「作者已死」的概念，顛覆了傳統的作者於文本書寫或詮釋的權威性，把讀者提升至較高的主導層次。其認為一旦文本與讀者接觸後，文本的意義則會由讀者本身來賦予，讀者能夠以自己的生命經驗及思考脈絡進行解讀與詮釋，達到自我生命與思考的展現。從這個觀點來看個人的藏書管理行為，則更能肯定個人依自己的詮釋理解而對其藏書進行編排的價值。無論書籍作者所述為何，這本書在經過藏書者的理解詮釋之後，將以藏書者的認知或關注的角度而產生意義，並進入藏書者獨有的藏書脈絡。洗懿穎於〈藏書行為的後現代啟示〉文中的論點也呼應了這樣的說法：「作者不僅只一個「人」，而他

是由文化建構出來的「實體」，處於主導位置的卻是讀者。我們從書架上的藏書，看到了其主題性的拼湊，時間（喪失衡久性）和空間的交錯顛倒」（洗懿穎，2004）。

我們這裡再舉阿爾維托．曼谷埃爾的例子，在其藏書分類中，將卡萊爾（Carlyle）的《法國革命史》歸在英國文學類而非歐洲歷史，但同樣主題的夏瑪（Simon Schama）《公民：法國革命編年史》卻又不歸屬英國文學；將金茨柏格的《猶太人傳奇》放在猶太文明，然蓋爾（Joseph Gaer）對漂泊猶太人的研究書籍卻放在神話類（阿爾維托．曼谷埃爾，2008）。一般圖書館員在進行圖書分類時會考慮幾點原則：將書籍分入具有最大用途的類別、主題優先於形式、分入最切合內容的類、不憑藉索引選擇類號（陳和琴等，2003）。然而這些分類原則對於私人藏書分類，都是無法完全成立的，所有分類的決定仍需回到藏書者的思想脈絡與知識分類體系中，其所隱含價值實非書籍內在內容與外在價值可比擬，著名藏書家紐頓（A. Edward Newton）即稱「蒐集書籍是一項了不起的競賽」，私人藏書脈絡的獨特性可見一斑（A．愛德華．紐頓，2004）。

伍、國內典藏單位私人贈書處理方式

綜上所述，我們瞭解私人藏書的獨特性與其原始架構的重要性與不可取代性。或許我們可以社群的共識加諸於捐贈者的藏書之上，將其書籍按照大眾的想法重新分類與排序俾利管理與檢索，重整過後的書籍我們依然可藉由各類檢索工具找到所需資訊，然而藏書捐贈者獨有的思想脈絡卻因此而喪失，對於研究相同領域或對該書籍收藏者感興趣的閱讀者而言，失去了藉由捐贈者對於其所捐贈書籍的選擇、分類與擺放順序，進一步瞭解該藏書者對於書籍的想法與思維的機會。因此，藏書者對於書籍編排的體現與分眾分類（Folksonomy）要求客觀的架構截然不同，對於圖書館而言，其並非能夠打散而依據統一的分類體系進行編排，事實上，這樣的主觀思維是不容被侵犯的。[2]

在這樣的基礎之上，我們重新檢視國內典藏單位對於私人捐贈藏書係採取如何的方式進行管理與典藏？圖書館、檔案館與博物館等文化典藏單位因具有文教典藏與傳承等特質，使得贈書予這些單位，在社會價值的認定上有著正面影響存在，也因此這類文化典藏單位素成為私人藏書捐贈的主要對象，致使贈書成為各館暨採購、徵集兩大來源外的第三大來源。各文化典藏單位作為知識典藏場所，為維護館藏的質與量，對於私人贈書有著一定的管理規範，而這樣的規範或制訂於發展政策內，或獨立為單一條例辦法，以有效控制捐贈內容的質量與必要性。然而，檢視各典藏單位所制訂規範與相關做法，無不重視「捐贈」意涵之呈現，相較捐贈者之生平、捐贈之動機及使用書籍時保留其中的「思維」卻未具體描述與保存，闕而弗如。[3]

從前面章節的論述我們可以得知，私人藏書多係個人或家族耗費長年累月心力所得，甚可視為藏書者生命之成就、家族之命脈，為永續典藏其藏書並妥善維護藏書者所付諸思維理念，也因此捐贈者偶會於捐贈時提出捐贈條件之要求，此類條件或為限定特定時間後開放、或為限定使用權限、或為規範保存方式與空間、或為要求藏書的完整性等，館方須能同意上述條件後，捐贈者方能將其畢生藏書移轉至該單位典藏。當然，典藏單位為控制館藏的品質與數量亦制定贈書入館的各項規定，這類規定諸如《國立清華大學圖書館圖書資訊及文物資料受贈處理要點》內容明定婉拒贈與條件、權利歸屬、書籍後續處理方式及致謝方式，其中有關書籍後續處理方式，該要點第 5 條即稱「受贈標的之保存、陳列、轉贈或其他處理方式，悉依本館相關規定」（國立清華大學圖書館，2008）；《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科普圖書館受理贈書處理原則》除說明不接受藏書之範圍外，該原則第三條清楚說明「本館有權決定捐贈書籍之典藏地點及陳列、淘汰或轉贈等處理方式」，希冀將藏書捐贈者的影響降到最低（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n.d.）；國立交通大學（以下簡稱交大）圖書館制定《受贈圖書資料處理要點》規範贈書入館之條件、書籍後續處理方式及致謝方式等，有關書籍後續處理方式，該要點第 3 條稱「本館有權決定受贈書刊資料之典藏單位及其陳列、淘汰、轉贈或其他處理方式」（國立交通大學圖書館，2012），形成藏書捐贈者與典藏單位之間對於贈書後續處理之決策權力的拉鋸。

仔細觀察各典藏單位對於贈書管理的相關規定，不外乎係說明入藏的條件、贈書後續處理權力歸屬、捐贈致謝方式等，內容大同小異，但有趣的是，在這些贈書管理相關規定中，部分典藏單位則更詳細說明處理贈書係以打散為原則，如交大圖書館所擬定《受贈圖書資料處理要點》中稱「納入館藏者，均依本館一般書刊處理，不另闢專室專架陳列」，清楚說明贈書入館需打散至館藏之中且不闢專室的規定，而這樣的規定體現目前國內典藏單位對於私人藏書捐贈的處理多因空間、成本上的考量，在未要求或協商之下，將私人藏書打散至全館館藏之中，或將脈絡資訊記錄於系統之上，部分單位則在藏書中以章戳標記「某某贈書」或以網頁記錄捐贈者、捐贈日期及數量（如國立政治大學贈書芳名錄、國立中央大學圖書館贈書記事、開南大學圖書館贈書芳名錄、中華大學圖書館贈書芳名錄等），以凸顯書籍與藏書者之間的連結。當然，在典藏空間與成本允許之下，或因贈書者知名度、贈書價值珍貴等因素，典藏單位亦有以專室、專區方式將特定來源藏書保存或提供使用，交大圖書館《受贈圖書資料處理要點》亦稱「捐贈價值珍貴之書刊或文物資料，得由本館館務會議決議，專案辦理」，也就是不受前項規定所限，若書籍價值高，藏書者有任何要求皆可透過館務會議討論，畢竟藏書者背景或其藏書有時甚可凸顯典藏單位館藏之深度與品質，此類情形在各類型

典藏單位屢見不鮮。

實際案例我們從臺大圖書館可以看到一些有趣的作法。臺大圖書館為「彙集國內外重要名家名人贈書」，以個人完整或特色藏書為庋藏對象集中典藏於圖書館地下一樓「專藏文庫」，而為有效保存私人贈書資料，書籍以閉架方式提供讀者於館內閱讀，有趣的是，臺大圖書館雖於實體上並未完整保留捐贈者藏書原始狀態，然在系統上卻記錄捐贈者及書籍與書籍之間原始順序。根據臺大圖書館網頁所述，專藏文庫「為使贈藏資料能有效被利用、彰顯並發揮其價值，以契合贈書者將畢生藏書託付本館之心意，文庫藏書於線上目錄均能即時查得；讀者亦可利用贈書者姓名檢索，檢視該文庫所有館藏清單，易於全面研究名人學思內涵，達見賢思齊之功」（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n.d.）。以周宜旋先生贈書為例，在臺大圖書館與先生協商贈書的過程裡，先生即稱其藏書部分係針對特定主題編排，例如其所認定之日本天皇相關書籍會因其判斷而集中一處，這樣的認定在圖書館的分類體系下並不一定會被歸為相同類別，其認為若打散則失去其藏書之價值，因此希望臺大圖書館能保存其書籍原始之狀態，臺大圖書館則亦因空間及成本上的考量，無法將其書籍原始狀態（分類與順序）完整保留，僅於系統附註項上詳細記錄該批藏書之順序編號，俾利未來相關人士針對先生藏書脈絡或相關研究主題進行研究時之參考。例如先生所捐贈昭和 52 年（1977）出版之《尋常小學國語讀本》，在附註上則標註「周宜旋先生典藏書籍整理記錄編號：04385」；昭和 59 年（1984）出版之《決定版昭和史》，在附註上標註「周宜旋先生典藏書籍整理記錄編號：01847 至 01866」；昭和 26 至 29 年（1951-1954）出版之《源氏物語》，在附註上標註「周宜旋先生典藏書籍整理記錄編號：00244-1，00244-3，00244-4，00244-5，00244-6，00244-7，00244-8，00244-9，00244-10，00244-11，00244-12，00244-13」，以此方式記錄周宜旋先生藏書之思維脈絡及書與書之間的關聯。[4]

而在捐贈者堅決要求藏書捐贈後的保存方式與完整性時，在空間及成本的允許之下，典藏單位則視捐贈者之背景、與典藏單位之間的關聯或其藏書品質，以作為答允要求與否的考量，然在條件不允許或協商失敗的情形之下，則典藏單位亦僅能婉拒捐贈者的要求而拒絕藏書入館。以國立政治大學（以下簡稱政大）為例，雖然早期該校社會科學資料中心有闢專室及專屬書櫃以典藏私人捐贈藏書，如知名歷史學者方豪先生的藏書即係以專室方式典藏，然藏書編排仍係依據圖書館館藏分類方式進行分類，並未保全原藏書者原始編排方式，這樣的方式後因空間及成本上考量而逐漸為館方所取消，例如陳立夫先生的藏書即曾因希冀以專室方式保存而為館方所拒。[5] 羅家倫先生藏書雖在政大圖書館近期私人捐贈藏書中較為特別，考量先生與政大之間的淵源及藏書之品質，羅家倫先生藏書與國民黨孫中山紀念圖書館共用社會科學資料中心空間成立「羅家倫文庫」，未打散於館藏之中，

然僅止於將其藏書集中一處，對於捐贈者藏書過程、整理方式及書籍原始狀態等藏書脈絡資訊並未有所記錄。[6]

從上面例子我們可以發現典藏單位對於私人贈書的處理希冀存有決策的權力，因此常可以看到即使在空間與成本交迫的情形之下，原本所堅持的原則仍是有可能因為各項原因打破，形成私人藏書打散與聚集共存的模式。有關私人藏書打散與維持原始狀態二者模式共存的方式，這裡我們再舉國史館為例。國史館處理私人藏書有不同的方式，只是該館對於此差別做法有明確依據。國史館依法掌理我國歷史之修纂和研究、重要歷史檔案、文獻及圖書的蒐藏和應用，2004 年更依據《總統、副總統文物管理條例》負責我國各屆總統、副總統文物資料之徵集、典藏、維護、管理、研究和陳列展覽，其內容包括信箋、手稿、個人筆記、日記、備忘錄、講稿、照片、錄影帶、錄音帶、文字及影音光碟、勳章及可保存禮品等文字、非文字資料或物品。總統、副總統藏書之徵集與管理即係國史館任務之範疇，該館對於各總統、副總統所捐贈藏書的處理方式係闢專區以供典藏，並不打散於其他藏品之中，而非總統、副總統之捐贈書籍則亦因空間及成本關係依據該館原本分類架構散置於館藏之中，形成有所本的藏書集散管理依據。

陸、結語

前台灣文學館館長李瑞騰在 2012 年發表一篇名為〈建構文學文物學〉的序言，此篇文章描述一種類似田野調查的文學研究方法 -「書齋研究」，其將這樣的文學研究方式起了個有趣的名稱 -「文學文物學」，目的在於藉由作家所使用的物件、藏有的書籍、生活的環境，甚至鑰匙孔中的風景等，探討作家作品之構成因子與相關影響因素，從而深入作家的內心世界，以進一步認識這位作家（李瑞騰，2012）：

> 很久以前曾讀過一本有關文學研究方法的書，提到一種「書齋研究」，我的理解是，進入作家書房，看他在這個小空間裡如何活動？包括他有些什麼書？喜歡讀些什麼書？怎麼讀？作不作眉批？寫不寫筆記？這和他的文學創作有何關係？看看他長年寫作的現場，書桌和桌上的狀況，椅子的形狀和材質，寫作時聽不聽音樂？熱的時候開不開冷氣或電風扇？累了如何休息？牆壁上掛不掛字畫？窗外的景致、陽台上的花草、甚至於從門眼可窺見什麼？進一步說，他的寫作留下些什麼？有沒有手稿？出版了哪些書？有沒有和出版社簽的合約？讀者和文友的來信？旅行各地及和文友的活動照片？比較隱秘的櫃子裡有沒有日記、珍藏的紀念品？等等。這些東西全都有助於增加對這位作家的認識，有很多可能以各種方式進入文學作品之中…

從李瑞騰所描述的文學文物學中我們可以發現，作者的藏書含括在其所構想的文學文物學工具之中，雖然李瑞騰並未細說如何利用藏書進行作者及其作品之解構，然仍說明了從與作者及其作品非直接相關的脈絡構成，對於研究

者瞭解作者及其文學作品內涵而言是有用的。事實上，私人藏書脈絡隱含於藏書建構的過程中，或為書籍的選擇與採訪，或為書籍的編排與管理，這樣的過程因人而異，係呈現典藏者個人生活體驗、背景、思維等之集合，其重要性並不亞於藏書外在價值與內涵，除展現個人的思想脈絡與知識分類體系外，更保留個人精神特質及生命經驗。

有趣的是，對於私人藏書原始編排與分類方式重要性的瞭解，往往是藏書者自己本身多於典藏單位，也因此許多私人藏書者將其藏書贈予典藏單位時，多希望其藏書能夠保持原本編排方式與架構，然而，這樣的但書卻造成典藏單位拒收的結果，即使是陳立夫先生的藏書也曾因為這樣的原因而被圖書館拒於門外，其原因在於典藏單位館舍空間與人力實在無法支應大量非規範編排的藏書，且原始編排雖可保存藏書脈絡，但對於使用者利用並不一定便利，這也是為什麼國史館僅總統、副總統藏書保持其原始管理方式，其他捐贈圖書則按照圖書館十進分類法打散至館藏的原因。如何在管理與保存脈絡上取得平衡，這應是藏書捐贈者與各典藏單位當思考的問題，因此，本文提出以下幾點建議，希冀相關單位在處理贈書作業時得以參考。

一、尊重私人藏書原始順序與編排，即時詢問捐贈者其捐贈書籍脈絡之意涵

典藏單位在接受藏書捐贈時多要求捐贈者詳列清單，或至現場檢視捐贈書籍並列清冊，此時業務處理之工作人員多未記錄書籍原始編排與順序，亦未有將原狀態拍攝下來以為紀錄之概念。待選擇書籍後，對於不需要之書籍，負責人員或將其留下，或協助詢問其他典藏單位是否需要，也因此打散了收藏全宗，破壞脈絡的整體性。典藏單位在處理私人藏書應能尊重藏書者藏書的完整、原始順序及編排方式，縱使未來因為館舍空間的問題而無法將其聚集於一處，仍應利用拍攝、或於 metadata 裡的脈絡項或附註項等。此外，私人藏書脈絡會隨藏書者不同需求而改變，典藏單位並無法記錄每一個時期藏書的狀況，則僅能就藏書者捐贈時藏書狀態進行描述與典藏，若藏書建構者仍在世，則應詳細詢問其藏書之採訪、編排原則與目的，若不在世，則應詢問該藏書之來源及相關背景資訊，以保存藏書者及其藏書原始狀態為原則，從而保存藏書者思維脈絡，以利於使用者深入瞭解書籍及藏書者狀態。這裡舉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處理私人藏書的方式為例，該館為紀念贈書予該館之學人，特別建置「書匯傅圖嘉惠學界贈書人紀念網站」（http://lib.ihp.sinica.edu.tw/pages/03-rare/MWSP），該網站彙集董作賓、屈萬里、傅斯年、毛子水等 11 位藏書捐贈者相關內容，包括贈書者生平、大事年表、著作目錄外，更清楚說明此批藏書入藏之緣由、內容介紹、目錄，使觀閱者除能夠從人尋書外，更能夠藉書觀人。

二、任何私人贈書皆應完整記錄捐贈者相關資訊，並建立完整脈絡描述系統

國內相關典藏單位對於私人藏書的處理，多忽略該項資訊的描述，對於日後相關研究者而言，徒然失去一項重要研究參考依據，然而，什麼樣的贈書應該描述其脈絡？事實上，所謂脈絡資訊即係「非從物件本身直接得到，然卻可透過其更深入瞭解物件之資訊」，除書籍的編排、分類等方式外，更包括贈書者之背景、時代環境等相關資訊，因此，無論何種規模的私人贈書皆應詳細記錄藏書之脈絡，只是規模的差異影響脈絡資訊的多寡，規模大者，則可觀察該藏書是否具有藏書者獨特之分類與編排的方式，規模小者，則應詳細記錄捐贈者之背景及相關資訊，以利日後參考。

著名思想家班雅明曾說道：「如果一個圖書館的混亂有什麼對應，那就是圖書目錄的井然有序」（本雅明，2008）。典藏單位在處理私人捐贈藏書時，無論最後採取集中或分散方式典藏，或使用圖書館既有分類架構，對於典藏品皆應建立完整脈絡描述系統。現行許多國際 metadata 規範，皆設計有脈絡描述部分，如 CDWA、ISAD（G）等，典藏單位應利用此描述系統，完整保存藏書者原始編排架構與分類方式，即便其已打散於典藏單位既有館藏，亦可使對於藏書者及藏書過程感興趣之使用者，藉由這些紀錄而瞭解全宗整理。

三、重新思考私人藏書定位與價值，以達「思維永存」之目的

我國各類型典藏單位對於私人藏書仍定位為「圖書」的角色，事實上，私人藏書與一般圖書不同，其差異在於一般圖書的脈絡所指為書籍編撰者的撰寫背景與過程，而私人藏書所指脈絡則為藏書者的思維意涵，收藏者透過其個人對於特定事物、主題之情感，將各項經其認定「相關」之物件聚集排列，因而這類典藏品多具有收藏者獨到之見解，將這樣的思維邏輯體現於書籍分類與編排上，在現今圖書館等典藏單位並不易見，甚而以現行圖書館分類架構，打散原有編排順序，對於藏書者思維脈絡保存未有重視，甚為可惜！

洗懿穎稱「書的價值亦因而成了一種相對價值，『當藏書失去它的主人，也就失去了它的意義』」（洗懿穎，2004）。洗氏的概念以法國文學批評家羅蘭巴特所稱「作者已死」的概念來看，則可解釋為「藏書脈絡已死」，然而，這樣的概念係以藏書脈絡被破壞的情形而言，打散的藏書即失去其與原藏書者之間的連結，而為避免藏書與藏書者之間關聯性的斷裂，東、西方藏書者並發展藏書票或藏書章的做法，以加強書籍與藏書者之間關係，而若完整的藏書捐贈，典藏單位則可保存藏書原始狀態並詳細描述作者資訊及其藏書之編排意義與目的，即可延續藏書藏書者之思維脈絡，使其蘊含藏書之中，從而達藏書者「思維永存」之概念。

誌謝

本文原以〈混亂的價值：私人藏書的脈絡體現〉，發表於輔仁大學圖書資訊學系主辦之「2014 圖書館與資訊社會研討會」，（臺北：輔仁大學濟時樓九樓會議廳，2014 年 5 月 1 日至 5 月 2 日），獲與會學者專家與匿名審查人指正賜教，使得本論文修正後更臻完備，在此謹深致謝忱。

附註

1. Bibliomania，牛津線上字典定義為「瘋狂熱愛收藏與擁有書籍者」（Passionate enthusiasm for collecting and possessing books.）（Oxford Dictionary. (n.d.). *Bibliomania*. Retrieved March 8, 2015, from http://www.oxforddictionaries.com/definition/english/bibliomania.）。
2. 分眾分類（Folksonomy）主張對於相同文本或內容集合，不同個體所產生的分類架構，透過統計方式而歸納出該文本或內容集合適切之分類方式，因此越多人針對特定文本或內容進行智能控制，則越能客觀體現出適切的分類架構，這樣的方式乍看之下係以公平、客觀的方式將資訊以適切的架構進行編排，然而筆者以為，分眾分類淡化了每一個個體思維與特色，在處理私人藏書上，即使依據最適切的分類方式整理這批書籍，但卻失去了深入了解藏書者的內心世界與生活經驗的機會。
3. 筆者觀察國內大學圖書館對於私人捐贈藏書的處理之相關規定與處理方式，絕大部分係採取在書籍上鈐印捐贈者姓名與日期或如國立中央大學圖書館在網站上建立「贈書記事」記錄贈書者與贈書數量以強調「捐贈」意涵，或有捐贈者生平之紀錄，然鮮少典藏單位對於相關書籍集散之歷程、書籍與書籍之間的關聯及原始分類體系等資訊有具體描述。
4. 周宜旋先生藏書以日文書籍為主，在 2008 年以前先生即因年歲漸增而心生處理其藏書之念頭，根據黃崑巖在其自傳《我不一樣的人生：黃崑巖自傳》所提及，「周宜旋家有日文書 5-6 千冊，經臺大圖書館評估，全部通過審查，周已考慮身後藏書之事」。（黃崑巖（2008）。我不一樣的人生：黃崑巖自傳。臺北：聯經出版社。）
5. 前政大圖書館館長李緒武先生接受筆者訪談時，敘及有關政大社會科學資料中心以專室方式典藏私人捐贈藏書問題時提及處理陳立夫先生贈書時指出，館方因空間及成本等因素，無法繼續以專室方式典藏私人贈書。另，有關政大社會科學資料中心私人藏書專室目前亦因空間利用等因素取消，方豪等先生捐贈資料亦移往特藏室採閉架管理。
6. 政大圖書館羅家倫文庫於 2014 年 4 月 22 日正式啟用，筆者於啟用典禮上提問有關羅家倫先生藏書典藏方式及相關脈絡資訊記錄情形，據羅家倫先生次女羅久華女士所述，先生嗜藏書，自留學時即開始蒐藏各類書

籍，抗戰前後更收購各式中文古籍，此批捐贈政大之藏書計 13,000 冊，係隨先生自重慶、南京至上海，經基隆、雪梨，方落腳至西雅圖，而因遷徙過程各地環境不一，先生對於書籍保存環境甚為重視，其中裝書書箱係以四角包鐵之木箱裝載，以達保全、防潮、避蟲蠹之效，關於先生對於書籍編排與分類之方式，羅久華女士於回應中並未敘及。另，關於政大圖書館對於羅家倫先生藏書原始狀態及相關背景記述，據前政大圖書館劉吉軒館長在啟用典禮上所回應，政大館方雖親至美國西雅圖處理藏書捐贈及裝箱、運送事宜，然對於藏書在書架上之原始狀態及昔日運送書籍、保存之方式並未有所記錄。

參考文獻

A・愛德華・紐頓（2004）。*藏書之愛*（陳建銘譯）。臺北市：麥田出版。

王引之（2002）。*王文簡公文集*。上海市：上海古籍出版社。

本雅明（2008）。*啟迪：本雅明文選*（張旭東、王斑譯）。北京市：新華書店。

安・法第曼（1999）。*愛書人的喜悅：一個普通讀者的告白*（劉建台譯）。臺北：雙月書屋。

艾莉森・胡佛・芭雷特（2011）。*愛書狂賊*。臺北市：遠流。

亨利・佩特羅斯基（2000）。*書架：閱讀的起點*。臺北市：藍鯨出版。

李雪梅（1999）。*中國近代藏書文化*。北京市：現代出版社。

李瑞騰（2012）。建構文學文物學。*台灣文學館通訊，36*，1。

沈蘭燕、華薇娜（2010）。英國貴族體制對私人藏書的影響。*新世紀圖書館，4*，80-84。

周少川（1999）。*藏書與文化：古代私家藏書研究*。北京市：北京師範大學出版社。

周作人（2002）。*書房一角*。石家庄：河北教育。

阿爾維托・曼谷埃爾（2008）。*深夜裡的圖書館*。臺北市：臺灣商務。

洗懿穎（2004）。藏書行為的後現代啟示。在*書的迷戀*（頁 16-17）。臺北市：網路與書。

徐雁（1994）。八十年代以來中國歷史藏書的研討成果概述。*中國史研究動態，4*，10-18。

索振羽（2000）。*語用學教程・語境*。北京市：北京大學出版社。

國立交通大學圖書館（2012）。*受贈圖書資料處理要點*。上網日期：2015 年 3 月 10 日，檢自 http://www.lib.nctu.edu.tw/html/categoryid-20/id-74/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n.d.）。*受理贈書處理原則*。上網日期：2015 年 3 月 10 日，檢自 http://www.nstm.gov.tw/publication/MediaLiberary/DonateBooks.htm

國立清華大學圖書館（2008）。*國立清華大學圖書館圖書資訊及文物資料受贈處理要點*。上網日期：2015 年 3 月 10 日，檢自 http://www.lib.nthu.edu.tw/service/policies/policy07.htm

國立臺灣大學圖書館（n.d.）。*專藏文庫簡介*。上網日期：2015 年 3 月 8 日，檢自 http://www.lib.ntu.edu.tw/node/32

國立臺灣大學數位人文中心（n.d.）。*國立臺灣大學數位人文研究發展中心設置要點*。上網日期：2015 年 3 月 8 日，檢自 http://www.digital.ntu.edu.tw/setUpPoint.jsp

逛書架編輯小組（2004）。*逛書架*。臺北市：邊城出版。

逛書架編輯小組（2005）。*逛逛書架*。臺北市：邊城出版。

陳和琴等（2003）。*資訊組織*。臺北縣：國立空中大學。

項潔（2012）。序。*在數位人文要義：尋要類型與軌跡*（頁 3）。臺北市：臺大出版中心。

項潔、涂豐恩（2011）。導論－什麼是數位人文。*在從保存到創造：開啟數位人文研究*（頁 9-28）。臺北市：臺大出版中心。

項潔、翁稷安（2012a）。數位人文的變與不變。*在數位人文要義：尋要類型與軌跡*（頁 9-21）。臺北市：臺大出版中心。

項潔、翁稷安（2012b）。多重脈絡－數位檔案之問題與挑戰。*在數位人文要義：尋要類型與軌跡*（頁 25-59）。臺北市：臺大出版中心。

葛洪（1997）。*西京雜記*。臺北市：臺灣古籍出版社有限公司。

薛理桂（2002）。*檔案學理論*。臺北市：文華。

韓愈（1984）。送諸葛覺往隨州讀書。*在韓昌黎詩繫年集釋*（頁 1272）。上海市：上海古籍出版社。

Basbanes, N. A. (1999). *A Gentle Madness: Bibliophiles, Bibliomanes, and the Eternal Passion for Books.* New York: Henry Holt & Co.

Blackaby, J. R. (1989). *Managing Historical Data: The Report of the Common Agenda Task Force.* Nashville: American Association for State and Local History.

Fox, M. J. (1990). Descriptive cataloging for archival materials. In R. P. Smiraglia (Eds.), *Describing archival materials: the use of the MARC AMC format* (pp.17-34). New York: Haworth Press.

ICA. (2011, Sep. 1). *ISAD(G): General International Standard Archival Description - Second edition.* Retrieved March 8, 2015, from http://www.ica.org/10207/standards/isadg-general-international-standard-archival-description-second-edition.html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IFLA. (1998). *Functional Requirements for Bibliographic Records Final Report - 1998.* Retrieved March 8, 2015, from http://www.ifla.org/VII/s13/frbr/frbr2.htm

J. Paul Geety Trust. (2014, March 25). *Categories for the Description of Works of Art.* Retrieved March 8, 2015, from http://www.getty.edu/research/publications/electronic_publications/cdwa/index.html

Malinowski (1935). *Bronislaw Coral Garden and Their Magic.* London: George Allen & Unwin Ltd..

Newsgrist. (2006, Aug. 11). *AIDS Sculpture by Collective General Idea.* Retrieved March 8, 2015, from http://newsgrist.typepad.com/visualaids/2006/08/aids_sculpture_.html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